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09 年2月6日、2月9日、2月10日）收盘价达到涨幅限制价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规定，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1. 公司于 12 月 26 日公告披露了《合并预案》，详细内容请见 12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目前正在进行 200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2. 经公司向管理层核实，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项目建设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和重大事项。

3.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询问，控股股东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2 月 10 日